

证券代码：920866

证券简称：绿亨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已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87,695,167.9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8,300,768.6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80,205,900 股，根据扣除回购专户 3,157,809 股后的 177,048,09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7,704,809.1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本年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报告期内盈利，最近三年已分配及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9,996,710.81 元）共计 90,815,947.21 元，占最

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04.40%，超过 30%。

### 三、审议及表决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

####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未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条款说明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二条** 规定：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施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体如下：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本次权益分派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制度的相关规定。

## 五、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或相关主体作出过关于利润分配的公开承诺，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 六、其他

1、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预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决策程序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一）《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